

(五) 基督徒是神的房屋四要義

上篇「神所耕種的田地」，是根據保羅在哥林多前書三章所說的。下一句保羅說基督徒是「神所建造的房屋」，(有的譯文沒有「所建造」三字，是無關重要的。)也有幾點意思，乃是我們應該知道和要做到的事。

(一) 立好根基 在磐石上

造房屋第一步工作是立根基。保羅說：「我照神所給我的恩，好像一個聰明的工頭，立好了根基……因為那已經立好的根基，就是耶穌基督。」(林前三 10-11) 主耶穌也說過，祂就是磐石，要把教會建造在這磐石上(參太十六 18)。又在登山寶訓說過建造房屋的比喻：「聰明人把房子蓋在磐石上，雨淋、水沖、風吹，撞着那房子，房子總不倒塌，因為根基立在磐石上。……無知的人，把房子蓋在沙土上，雨淋、水沖、風吹，撞着那房子，房子就倒塌了，並且倒塌得很大。」(太七 24-27) -- 主耶穌所說的比喻，就是指基督徒。磐石，就是耶穌基督；沙土，就是世界，或耶穌基督以外的一切宗教和人的理想東西。這裏耶穌所說的雨淋、水沖、風吹，有解經者解說的很有道理：

雨淋 -- 是從上面神那裏來的試煉；

水沖 -- 是從下面撒但那裏來的試探；

風吹 -- 是從世界來的誘惑、阻撓、攻擊、衝激。

這三樣，都具有很大的力量，而且是從上面、下面、中間三方面來，都是撞向基督徒這房子來的。誰能抵擋得住這三方面的撞擊呢？就是看房子所建造的根基而定。近年來有人提出怎樣防止會友流失的問題，因為這問題帶來教會很大的困擾，和成為教會的危機，會友所以流失，原因是「根基問題」。保羅的話，會給我們勉勵和找出一個辦法吧：「……因為知道我所信的是誰，也深信祂能保全我所交付祂的，直到那日。……。」(提後一 12-13)

(二) 材料上乘 工程實在

「只是各人要謹慎怎樣在上面建造。」(林前三 10) 謹慎建造，有下列要注意的事：

材料上乘 -- 保羅說出有兩種材料：是金銀寶石和草木禾稈。金銀寶石，是上乘材料，質地堅固而耐久的；草木禾稈，是下等材料，質地粗劣而不實用的。雖然兩者用料絕對不同，但總可以建造起來，外面看來似乎都工竣落成而沒有甚麼分別。可是，房屋的主人要

檢驗的，檢驗的方法是用火燒。「人在那根基上所建造的工程，若存得住，他就要得賞賜，人的工程被燒了，他就要受虧損。自己卻要得救，雖然得救，乃像從火裏經過一樣（三 14-15）。「從火裏經過」 -- 是希臘語，乃「九死一生」之意。

工程實在 -- 除了用料要上乘之外，還要工程實在。工程實在，是關於建造的結構和配合。如果結構和材料的配合不適當，也會發出問題。即如最近香港有廿六座公屋發生問題，維修也不行，因為維修所需的工程及費用，和從新建造差不多，於是決定拆卸重建，就是一個最好的例子。中間，可能有偷工減料的，有配合份量不適當的，又有建築工程不夠實在的。偷工減料固然不好，配合份量不適當也是不好，工程不實在更是不好。我們為主工作，照這段聖經來說，就有真假之分，真工作的人，忠心耿耿，鞠躬盡瘁，至死不渝。這等人，必能得到房屋的主也是我們的神的賞賜。反過來，那些做假工作的，他不是為神做而是為人或為自己。不是遵照神的指示做，而是照自己的意思和方法做，不是做給神看而是做給人看。因此，工作只求外面的粉飾，而不是實事求是。這等人，肯定到基督台前受審的時候，是受虧損的。

(三) 外型美觀 內裏實用

房屋的外型美觀、內裏實用，是同樣重要的。如果只是外型美觀，而裏面不實用，那就是虛有其表。上述做假工作的就是這種人，又如果內裏實用，但外型殘爛不堪，那就有失觀瞻，很難得人好感，所以必要內外一致，才合主用，才是神喜悅的基督徒。在這裏想起保羅說「我們原是祂的工作。」(弗二 10)「工作」，亦譯「傑作」。我們這房子就是神的傑作。這房子有三層：是靈、魂、體三層構成的，每層都有其特殊的功用，又有相關連的作用，法利賽人裝成外型虔誠和聖潔，內裏卻藏滿詭詐和不義。耶穌就責備他們像粉飾的墳墓，外面好看，裏面卻裝滿死人的骨頭。(太廿三 27)。 -- 這是外型美觀、內裏不實用的代表人物。有人學效施洗約翰的不修邊幅，在台上動輒開口罵人，但總沒有約翰的屬靈權柄和能力，我相信這不是靈的工作，只不過是魂的表現而已。或許得到許多人的欣賞，但未必得到神的悅納，因為不能內外一致，神不會使用的。再補充說有關裏面實用的事：譬如廳和房的大小和方向，廚和廁的間格和位置，傢俬飾物的擺置，牆壁顏色和光綫的調配.....等，都要講求實際和合用，務要做到內外合乎主人的要求。用耶穌和彼得的話說明吧：外面的 -- 「你們的光也當這樣照在人前，叫他們看見你們的好行為，便將榮耀歸給你們在天上的父。」(太五 14-16) 內裏的 -- 「只要裏面存着長久溫柔安靜的心為妝飾，這在神面前是極寶貴的。」(彼前三 4)。

(四) 聯絡合式 獻為主用

上述三種，是為每一個基督徒而說的。集合許多基督徒，便成為教會，亦即是「召會」。是神在天下人間把這些人召出來的。每個基督徒固然重要，基督徒的合作更為重要。所以我們須要自我檢點、謹慎，討主喜悅之外，更要基督徒互相間的聯絡、配搭、合作，教會是神的家，在神家裏，沒有個人的榮耀、羞辱；有的是神的榮耀、羞辱。也沒有個人的成功、失敗；有的是神的成功、失敗。教會裏要注意合作共同長進，而不是特別扶植一個人或一撮人；也不能針對或對付一個人和一撮人。保羅給我們勉勵：「為要成全聖徒，各盡其職，建立基督的身體。」「.....凡事長進，連於元首基督，全身靠祂聯絡得合式，百節各按各職，照着各體的功用，彼此相助，便叫身體漸漸增長.....」(弗四 12-15) 我們既然是神的房屋，大家地位相同，用處也相同，自然不可以爭大爭高。各人的地位工作，有神的旨意和安排，不論怎樣安排，自有其善意的，我們只有順服和忠心。從神差遣撒母耳去膏立牧童大衛，而不膏立他七位哥哥，便可以明白。所以在神家裏工作，不能各自為政，不能鉤心鬥角，「若相咬相吞，只怕要彼此消滅了。」(加五 15)

基督徒們，願大家都是合神心意而樂意使用的房屋！